

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09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方式发出，会议以通讯方式于2009年8月10日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汤世贤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程序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《关于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高新支行办理人民币6,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高新支行办理人民币6,000万元的综合业务授信额度，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%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《关于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台湾路支行办理人民币3,000万元信用贷款的议案》；

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台湾路支行办理人民币3,000万元信用贷款，期限为一年，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威海华东重工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09-040（全文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4、审议《关于与山东省威海船厂互相提供人民币 5,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山东省威海船厂互相担保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09-041（全文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5、审议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威海华东数控机床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3,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09-042（全文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6、审议《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本次股东大会，公司将提供网络投票。

《关于召开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09-043（全文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 年 8 月 10 日